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洛阳市市场监管局严格按照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原则，坚持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相结合，及时、准确、规范地向社会发布政府信息，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、发布、培训等工作机制，严格按照对外公开的流程和期限要求，确保公开的信息科学准确、真实有效。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1.政务网站

主动公开市场监管、商品质量抽检公告等各类信息327条，其中动态类信息35条，公开类信息292条。

2.新闻发布会及报纸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体

围绕学党史办实事、食品安全城市建设、策划推出专题报道、深度报道，2021年宣传报道共计604篇，其中国家级媒体发稿17篇，省级媒体发稿45篇，市级媒体发稿264篇。适应当前新媒体宣传形式，各类新媒体平台发稿279篇，市局公众号推文253条。召开新闻发布会3次，参与发布2020年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，河南日报、大河报刊发宣传专版。举办“3·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”专题新闻发布会，党组书记、局长吉建宾带队走进市政府新闻发布厅，现场发布消费维权、产品质量抽查、12315投诉举报受理、食品安全等情况，回答记者提问。做好舆情监测和引导，围绕食品安全抽检、退烧药品停售、“双十一”网购、“网红店”食品安全等群众关注话题策划推出新闻采访、政策解读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1年，市市场监管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，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，探索对政务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。二是进一步加强重要政务信息的管理。对照立改废的要求，及时动态调整，删除已废止的文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积极配合市公开办，完成网站政务公开专栏版面改造，并做好技术性保障工作。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，配合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新目录编制及其它相关工作，积极完善信息公开栏目设置，确保网站信息发布质量，扩大群众获取信息的渠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明确任务。对行政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方面的信息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。二是加强监督。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，对违反保密规定、公开不及时、公开内容不准确等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10	1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750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024		
行政强制	40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, 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业务不熟悉、业务能力有待加强等。今后, 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,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新台阶。一是完善制度。强化保密审查等各项制度, 各科室、直属单位负责人为该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, 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, 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 做到应公开的主动公开, 不能公开的绝不公开。强化年度报告拟稿、核稿、审批各项流程, 确保每个环节把关到位。二是加强学习。在全面深入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基础上, 增强具体网络操作和务实技巧的培训。要求具体经办政府信息工作的工作人员增强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, 全面依法依规办好政府信息工作。三是强化请示。增强与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的请示汇报, 寻求业务指导, 提升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